

聚焦养老服务改革

政策加力发展养老金融 支持养老服务网络建设

■本报记者 张彦逸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迎来重磅政策支持。1月7日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到2029年,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建成,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增强,扩容提质增效取得明显进展,基本养老服务供给不断优化;到2035年,养老服务网络更加健全,服务供给与需求更加协调适配,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适合我国国情的养老服务体系成熟定型。

同时,《意见》要求强化有力有效的养老服务要素保障。其中就包括大力发展养老金融。

“养老金融在支持养老服务网络建设方面发挥显著作用。”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宋向清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通过发展养老金融,不仅可以拓宽养老服务行业资金来源、优化资源配置,还可以降低有关主体的融资成本,从而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在政策的大力扶持下,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取得长足进

展。民政部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10月底,各类养老机构和设施达40.4万个。

当前,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及养老服务网络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仍存在着融资需求难以得到有效满足的痛点。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表示,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需要大量的初期投资,养老服务网络在运营中也需要持续的资金支持,如人员薪酬、日常维护、医疗及生活物资供应等。当前,许多养老服务机构面临资金短缺的问题,难以承担高昂的建设和运营成本。特别是,由于养老服务行业的特殊性,其盈利能力和稳定性相对较低,金融机构对其融资需求持谨慎态度,养老机构难以通过传统融资渠道获得足够的资金支持。

《意见》提出,大力发展养老金融。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满足养老服务网络融资需求。加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对养老服务小微企业贷款担保支持力度。支

符合条件的养老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养老服务小微企业通常资产规模较小,可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有限,难以从金融机构获得足够的信贷支持。”宋向清表示,通过加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对养老服务小微企业贷款担保支持力度,能有效降低其融资成本。

值得注意的是,国务院办公厅2024年12月份印发的《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提出“扩大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其中,“养老托育”在列。

此外,民政部等24个部门联合

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促进养老服务消费 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的若干措施》明确,支持养老设施纳入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发行范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研究员娄飞鹏认为,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渠道满足养老服务相关融资需求,支持符合条件的养老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有助于丰富养老服务领域资金供给方式,让资金更好流入养老服务领域。

谈及未来发展养老金融支持养老服务网络建设的发力方向,宋向清认为,在政策层面上可以引导

金融机构优化信贷政策,针对养老服务机构的特点,制定差异化信贷政策,适当放宽贷款条件,延长贷款期限,提高贷款额度,满足养老服务机构建设与运营的资金需求。另外,对于符合条件的养老项目发行的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可以简化审批流程,提高发行效率,促进养老项目资产证券化,盘活存量资产,为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募集更多资金。

“通过养老金融的市场化运作,可以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投向养老服务行业,促进资源的优化配置,提高养老服务的供给质量和效率。”田利辉表示。



到2029年,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建成
到2035年,适合我国国情的养老服务体系成熟定型

保险业助力养老服务改革发展 长护险扩面提质迫在眉睫

■本报记者 冷翠华

在养老服务事业中,保险业必不可少。1月7日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加快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合理确定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覆盖范围和补贴标准,做好长期护理保险与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等政策的衔接”“推广包含长期护理责任、健康管理商业健康保险产品”。

事实上,近年来,国家发布了一系列政策和指导意见,鼓励发展养老金融产品和长期护理保险(以下简称“长护险”)。我国全面推广长护险,大力发展商业长护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何在?当前商业长护险的发展面临哪些困境?对此,记者采访了业内人士。

发展长护险重要且紧迫

《意见》提出,“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迫切要求,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任务”。

长期护理保险分为社保长护险和商业长护险,前者筹资的主要来源是医保基金,后者由保险公司进行市场化经营。业内人士认为,当前,我国推广长护险并大力发展商业长护险,既重要又紧迫。

南开大学卫生经济与医疗保障研究中心主任朱铭来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在人口老龄化大趋势下,需要照护的老年人也会持续增加,养老模式也在持续变化。因此,依靠保险和社会保障的方式分散家庭照护的经济负担和风险的长期需求持续旺盛。同时,从宏观经济的角度看,我国经济转型也需要服务业的发展,其中,发展长护险也是发展银发经济的重要支撑。

为推动长护险的发展,近年来国家发布了一系列支持政策。例如,2024年1月份,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明确定义银发经济,并提出要大力发展商业长护险。2024年9月份,《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提升保险业服务民生的保障水平,发展商业长护险。

据记者梳理,从2020年至今,提及长护险发展的相关重要政策意见或规划至少已有9份。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近期也发布《全球视野下商业长期护理保险发展研究报告》,为推进我国商业长护险发展建言献策。该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经理助理王明彦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国家出台支持发展长护险的政策,旨在鼓励保险公司积极响应市场长期护理保障需求,承担社会使命,发挥独有的风险保障功能,参与银发经济和养老普惠金融事业的发展。

“面对人口老龄化等挑战,我们必须加快构建长护险制度,为老年人提供更加全面、专业的照护服务,保障他们的生活质量,同时减轻家庭和社会的负担。”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创新与风险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龙格对记者表示。

潜在需求到实际市场还需转化

从我国长护险发展现状来看,社保长护险的地方性试点工作已历时8年,构建全国性长护险制度的准备条件越来越充分。多位业内人士对记者表示,这一制度有望很快在全国范围内推开。而从商业长护险来看,尽管市场空间较大,但其发展还面临诸多制约,需从多方面进行有效突破。

王明彦认为,随着老龄化程度的加深,基于代际转移支付模式的医保基金的支付压力势必越来越大。因此,预计全国性的社保长护险制度亦会遵循“保基本”的方针,这为商业保险的发展留下了较大空间。他表示,根据测算,到2030年,商业长护险的市场增长空间将超过1000亿元。

不过,目前这一市场规模还比较小,在王明彦看来,一是大众的养老规划意识尚显不足,护理需求还未从潜在需求转化为具象化的显性需求;二是保险公司虽然意识到长护险的市场潜力和重要性,但战略上重视程度不足,缺乏实质性的投入。此外,险企在长护险产品设计、数据和运营层面的基础也还比较薄弱。

龙格认为,近年,社保长护险尚处于试点阶段,覆盖区域和人群有限,导致商业长护险的市场需求也未完全释放;同时,相关标准尚不完善,使得商业长护险的产品设计和定价存在困难;此外,过往商业健康险以重疾险为主,而商业长护险主要设计为储蓄类产品,缺乏创新和差异化竞争。

朱铭来认为,随着我国社保长护险的试点推广,商业长护险也将迎来更好发展。例如,在社保长护险发展过程中,失能鉴定机构、鉴定标准,相关的护理服务等都在持续完善,为商业长护险的发展提供了非常好的“搭便车”的时间点。他认为,当前发展商业长护险,还需要重点突破两个瓶颈,一是提高精算能力,进行合理定价;二是做好风控,促进产品长期可持续发展。

为推动我国商业长护险的发展,王明彦建议,在加大宣传、科普力度之外,还需要商业长护险与社保长护险各自明确保障定位,进而唤起民众购买商业长护险的需求和认知。此外,在商业长护险的税收方面,他建议,一方面将团体长护险纳入和企业补充医疗保险有同等待遇的企业税前列支保险范畴,另一方面加大对个人税优长护险的政策支持力度。

多家银行将养老产业纳入重点支持领域 信贷产品持续创新

■本报记者 杨洁

1月7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发布。

《意见》明确提出,大力发展养老金融。其中包括“积极满足养老服务网络融资需求”等,这对商业银行提出了要求。《意见》发布后,建设银行公司部相关负责人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将在金融服务养老服务网络方面不断深入推进,加强资源投入,不断扩大大服务客户范围,更好满足养老服务网络融资需求。

对传统信贷模式提出新的命题

在养老机构分类改革方面,《意见》首次明确将养老机构划分为兜底保障型、普惠支持型、完全市场型,推动形成兜底有保障、刚需有服务、普惠有供给、市场有选择的服务格局。

《证券日报》记者了解到,养老机构在建设和运营中需要大量资金投入。长期以来,养老行业大多是“小富即安”式的盈利,若想做大做强,往往需要通过融资来实现。

上海全程玖健康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程玖”)是一家民办非企业单位养老机构,在传统信贷逻辑下,这类机构很难获得融资。“民办非企业性质的养老机构,往往缺乏有效的抵押物,现金流也不充裕,还在探索长期稳健的经营模式,对商业银行传统的信贷模式提出了新的命题。”农业银行个人金融部相关负责人表示。

记者从农业银行获悉,农业银行上海分行主动对接联系了多家像全程玖这样的养老机构,并实地走访调研养老产业情况,深入了解企业需求,与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联合推出一款养老领域专

属贷款——“农银养老批次贷”,共同搭建符合上海特色、贴近产业需求的“金融支持养老产业”新模式。

事实上,相较于股权融资,养老机构更倾向于银行贷款,因为没有股权稀释的风险。有养老机构人士表示,期待有更多的政策支持,也相信随着帮扶养老产业的各项配套政策出台,尤其是金融政策,养老产业将会实现快速发展,吸引更多资本投入养老产业。

2024年12月份,中国人民银行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金融支持中国式养老事业 服务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也明确提出“支持金融机构扩大养老领域信贷投放,并向中小养老机构倾斜”。此次《意见》提到,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满足养老服务网络融资需求。

中国银行研究院主管级高级研究员杨娟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如果以专项债券融资购置或建设养老服务项目房产等基础设施,可带动商业银行加大针对养老托育项目的抵押信贷投放规模。此外,加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对养老服务小微企业担保支持力度,可以直接提升其获取银行信贷支持力度;通过政府性再担保机构加大行业性担保和民间互助性担保加大对养老服务小微企业的担保支持力度,亦可帮助此类企业获取银行信贷支持。

商业银行持续发力 满足不同场景资金需求

事实上,在满足养老机构信贷需求方面,商业银行一直在持续发力。

上述建设银行公司部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表示,该行推动内部政策与资源配置同向用力,业务发展和专业能力一体提升,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支持优质、便捷养老服务

供给。将养老产业纳入信贷业务重点支持领域,加强考核,配置激励费用,激发各级机构开展养老产业信贷业务的积极性。全行在养老服务领域开展多项探索创新,推出多个专项贷款产品,更好满足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居家养老、医养结合等不同场景资金需求。

为做好养老金融工作,中国银行于2024年4月份成立了养老金融中心。将养老产业纳入信贷业务重点支持领域,加强考核,配置激励费用,激发各级机构开展养老产业信贷业务的积极性。先后出台养老服务行业业务指引,提升信贷服务养老产业的专业性。

记者从中信银行获悉,该行也在发力“养老产业”金融新兴领域。围绕养老产业链中的设备器械、食品药品、养老机构、养老地产、老年用品等领域,中信银行主动对接政府普惠养老产业项目,并针对养老产业经营和现金流特点,创新信贷、股权、REITs等业务模式,加大对养老产业的资金支持,积极助力养老产业迭代升级。

展望未来,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杨海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在广义的养老金融主题之下,金融机构可探索逐步打通G端(政府端)、B端(企业端)、C端(消费端)的服务,整合针对G端的账户管理、托管等服务,针对B端的信贷融资服务,针对C端的个人养老金投资服务,积极对接政府各类扶持政策,努力提升数字化水平,利用信息流、资金流的融合提升服务质效。

“金融机构要依据市场化原则,以优质的养老金融服务,支持养老服务改革发展。”杨娟建议,商业银行应及时更新养老服务产业信贷指引,创新以养老项目相关固定资产为抵押或以养老项目应收账款为质押的信贷产品,加强与政策性担保机构联动,持续加大对养老服务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

减缓市场过热投资行为 开年以来16家基金管理人 对32只跨境ETF发布溢价风险提示

■本报记者 彭衍菘

海外市场近期震荡不断,跨境ETF的高溢价风险也随之凸显。

据《证券日报》记者统计,截至1月8日,开年以来已有16家基金管理人旗下32只跨境ETF发布溢价风险提示公告,共计146份。公告显示,多只跨境ETF出现溢价,最高溢价率超38%。与此同时,部分基金公司旗下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基金采取限制大额申购等措施,以减缓市场过热投资行为。

多只跨境ETF溢价率抬升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称,截至1月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旗下标普500ETF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

此外,近期还有基金管理人旗下纳指100ETF、标普500ETF、标普油气ETF等多只跨境ETF产品发布了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对于近期跨境ETF出现高溢价原因,晨星(中国)基金研究中心高级分析师李一鸣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一些跨境ETF溢价率攀升,和产品所投资的基础资产近期表现较好有关系。

李一鸣表示,以某只标普500ETF为例,可以看到这只基金历史上的折溢价率和基金的净值表现明显正相关。自2024年11月份以来,标普500指数整体呈现震荡向上的走势,该基金的溢价率也从彼时开始明显抬升。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理财师师夏盛尹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近期多只跨境ETF出现显著溢价,部分产品的溢价幅度超过10%,表明市场存在一定的投机情绪。高溢价意味着基金买入时价格可能远高于基金的实际净值,若市场回调可能带来较大损失。

部分产品开启限购

跨境ETF属于QDII基金,均投资于境外市场。为了应对投资境外产品的高溢价风险,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和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多家基金公司已经开始对旗下QDII基金暂停或限制大额申购业务。

例如,1月7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称,即日起将旗下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ETF发起式联接(QDII)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由2万元调整为1000元。近期,暂停或调整大额申购的产品还包括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华安纳斯达克100ETF联接(QDII)、国泰标普500ETF发起联接(QDII)等。

这一举措旨在通过限制大额资金的流入,减缓市场投机行为,从而降低基金份额的溢价水平。在夏盛尹看来,部分基金公司限制大额申购反映出相关市场流动性风险和过热的风险。投资者在当前环境下应保持谨慎,避免盲目跟风和集中投资,合理分散风险,并密切关注市场流动性和溢价变化。

跨境ETF的高溢价现象通常与市场的投机行为和情绪因素密切相关。华林证券资管部董事总经理贾志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部分投资者可能过度追捧跨境ETF,导致其交易价格偏离基金份额的参考净值。这种高溢价状态一定程度反映了市场对相关资产的需求,但也可能因为价格超过内在价值而产生风险。

贾志表示,投资者在参与跨境ETF投资时,不仅需要关注基金份额的溢价水平,还需要综合考虑全球经济形势、地缘政治局势以及市场情绪等因素。了解跨境ETF特有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时差及交易时间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高溢价风险等。这些风险可能对投资者的投资决策产生重要影响,投资者需要在充分了解这些风险的基础上做出理性的投资决策。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徽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送达公告

宋世杰:

因你操纵“ST宇顺”等股票,依据2005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二百零三条的规定,我局决定:没收违法所得11142156.96元,并处以11142156.96元罚款。

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我局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3号)。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前述行政处罚决定书(联系电话:0551-65367112)。逾期即视为送达。

你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没款汇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7111010189800001162。如果你对处罚决定不服,可在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行政复议申请可以通过邮政快递寄送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法制司),也可在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2025年1月8日